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

（ 2025—2035 年 ）

沐溪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8 月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 (2025—2035 年)

文本

沐溪镇人民政府

2026 年 8 月

目录

第一章 规划总则	1
第二章 现状基础分析	2
第一节 基础条件	2
第二节 特征优势	4
第三节 问题短板	4
第三章 规划传导与功能定位	6
第一节 规划传导	6
第二节 发展定位与目标	7
第四章 村域发展规划	9
第一节 底线约束	9
第二节 用地布局	10
第三节 产业发展	13
第四节 设施建设	15
第五节 整治修复	20
第五章 乡村空间建设规划	21
第一节 人居环境整治指引	21
第二节 建筑风貌控制指引	21
第六章 规划实施保障	23
第一节 重点建设规划	23
附表 1 土地利用现状统计表	24
附表 2 规划指标表	26
附表 3 历史文化保护一览表	27
附表 4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28

附表 5	地块控制指标表	30
附表 6	产业发展用地一览表	31
附表 7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一览表	32
附表 8	重点建设项目表	33

第一章 规划总则

一、规划背景

严格落实上位规划管控要求，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决策部署，优化村域国土空间布局。按照《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以一个或几个行政村为单元编制‘多规合一’的实用性村庄规划，作为详细规划”部署，立足火岩村富硒梯田资源与粮油产业发展基础，特编制《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2025—2035年）》（以下简称“本规划”）。

本规划是国土空间规划体系中关于乡村地区的详细规划，是沐溪片区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深化和细化，是火岩村开展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活动、核发乡村建设规划许可，以及出具乡村建设项目地块管控条件的重要依据。

二、规划范围与期限

本次规划范围为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行政区域（以下简称“规划区域”），不涉及城镇开发边界，规划面积 762.37 公顷，包括 6 个村民小组。

规划期限为 2025—2035 年，基期年为 2024 年，目标年为 2035 年，近期至 2030 年，远期至 2035 年。

第二章 现状基础分析

第一节 基础条件

基本概况。规划区域隶属沐川县沐溪镇，属沐溪农旅融合发展片区，位于沐川县东部、沐溪镇东部，距离沐川县中心城区 14 公里。村域北接大楠镇白云村，南临沐溪镇月坝村、底堡乡水月村，西接沐溪镇杨柳村，东靠底堡乡莺歌村、花园村。规划区域包括 6 个村民小组，户籍人口 1752 人，常住人口 1000 人。

地理环境。规划区域以山地地貌为主，整体地势北高南低，海拔在 454—729 米之间，高差为 275 米。坡度主要集中在 6° - 15° ，以缓坡和中坡地形为主，呈现典型山地特征。坡向以南向（含东南向、西南向）为主。

资源禀赋。规划区域内分布峰岩沟、解家沟两条水系。其中，峰岩沟自北向南贯穿村域北部，解家沟自南向北流经村域南部，两河于境内汇合，注入沐卷河；现有 1 棵一级古树（红豆树）。

土地现状。规划区域内现状用地面积 762.37 公顷。其中农用地 733.61 公顷，占比 96.23%；建设用地 23.85 公顷，占比 3.12%；未利用地 4.91 公顷，占比 0.65%。土地利用现状统计表详见附表 1。

产业基础。粮食作物以水稻、玉米为主，是沐川县富硒大米的核心产区，水稻种植规模 2000 亩；经济作物以茶叶、中药材（淫羊藿、佛手、吊瓜）为主，茶叶种植规模 500 亩，

中药材种植规模 480 亩。畜禽养殖以家庭散养猪、鸡、羊等为主；山林资源禀赋优良，竹林规模 3000 亩；暂无第二、三产业布局。

交通概况。沐商路（X102）为主要对外交通通道，宽度 5.5-6 米，呈东西走向横穿村域中部，向西连通沐川县城，向东直达宜宾市；内部交通包括村干道、村支路、入户路，宽度 3-5.5 米，基本实现户户通，满足日常生活需求。现有招呼站 2 处，位于村委会和学堂屋基聚居点；停车场 1 处，位于村委会。

配套设施。配套设施基本满足村民日常生活需求，设施体系有待完善。村委会设施老旧，农事服务中心欠缺。村民生活用水取自井水、山溪泉水，现有 1 处小型集中供水工程，位于学堂屋基聚居点后方，供水规模 50m³/天，水源取自峰岩沟，供水区域主要为学堂屋基聚居点，其余农户采用井水，旱季易出现供水短缺，农业灌溉水源依托 2 处山坪塘；生活污水由小型污水处理设施、三格化粪池处理；电力供应稳定，由沐川 110kV 变电站供电；5G 网络全覆盖，现有通信基站 1 处；环卫设施基本满足需求，公厕 2 处；燃气由犍为麻柳场气田供气，沐商路沿线及 3 处聚居点已通燃气，覆盖率 30%。

人居环境。规划区域现状农村宅基地 20.76 公顷，人均宅基地面积 118.49 平方米，现状已形成 3 处聚居点（1 组聚居点 7 户 24 人，3 组庙儿坝聚居点 41 户 126 人，5 组学堂屋基聚居点 37 户 117 人）。农房建设整体状态良好，但部分房屋周边仍存在乱堆乱放现象，3 处聚居点均为现代川南

民居风貌，普通民居建筑风格多样，缺乏整体的协调性和美感。

第二节 特征优势

自然禀赋优越。规划区域地处沐川“乌蒙硒都”核心区域，全域土壤天然富硒。依托得天独厚的富硒资源本底，村内高效盘活土地资源，是沐川县富硒大米核心产区。同时，坐拥 2000 亩核心梯田，田块层级分明、错落有致，既具备优良农业生产功能，又拥有独特自然观赏价值，是川西南山地梯田的代表性景观。

产业优势凸显。规划区域大力实施土地改良项目，通过“旱改水”“林改田”“坡改梯”将零散山地整合为连片梯田，配套完善机耕道、排灌渠、蓄水池等基础设施，实现“田成片、路相通、渠相连”，保障农业生产宜机化作业、规模化经营、高产稳产可持续；同时，依托梯田风光与农事特色，常态化开展油菜观光、插秧捉鸭等农文旅活动，深度融合“硒粮”与“文旅”，真正实现了“农田变景区、劳作变体验”的价值升级。

第三节 问题短板

土地利用资源低效。规划区域现有闲置农村宅基地 32 宗，面积 0.95 公顷，占农村宅基地总面积的 4.59%，盘活机制不健全，存量建设用地挖潜不足；单个田块规模偏小，历史形成的“巴掌田、眉毛地”多，规划区域 5 亩以下耕地图斑共有 585 个，占耕地总图斑数量的 72.22%，对应耕地面积 36.13 公顷，占全村耕地总面积的 32%，规模化集约利用水

平有待提升。

产业融合发展不足。长期依赖水稻、玉米，富硒资源转化不足，特色品种不多，经济作物占比低；种植业链条短，缺乏烘干、仓储、精深加工等基础配套，粮油抗风险能力弱，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受限；乡村旅游尚处于起步探索阶段，梯田景观资源未充分开发，现有业态单一、季节性强，停留于观光、体验，农耕研学、生态休闲等深度产品缺乏，一二三产融合度低。

人居环境布局无序。村级公共服务阵地设施老化。村委会老旧狭小，各项功能配套不完善，硬件条件难以适配特色产业培育和乡村旅游发展的现实需求，亟须提档升级；村内农房缺乏统一规划引导。新旧建筑交错分布，民居风貌协调性不足，庭院乱搭乱建，部分公共区域杂草丛生，缺少微景观、微田园。

第三章 规划传导与功能定位

第一节 规划传导

一、《沐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规划区域位于沐川县粮油、魔芋现代农业园区，以粮油种植为主导产业，同步培育“竹、茶、药、魔芋”特色产业，重点发展茶产业集群、魔芋产业集群、林竹产业集群，同时盘活低效建设用地，支持农旅融合产业发展。规划区域东、北、南部茶、竹、药资源丰富，具备发展特色农业的良好条件；西部粮油种植基础优越，适宜布局高效农业和现代化农业。

二、《沐川县沐溪农旅融合发展片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

规划区域位于沐溪“粮油+魔芋”农业园区，规划应依托沐溪片区地形地貌条件和气候条件，实施精准农业发展，以现代农业园区建设为抓手，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供给侧改革，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加快发展优势特色农业，加快一二三产业融合。

规划区域位于沐溪村级片区四详细规划单元，为一般村。传导落实规划区域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0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面积 94.30 公顷；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0 公顷；村庄建设边界规模 29.32 公顷。（注：本次村规划以“2024 年沐川县国土变更调查数据”为基期年数据，村界范围与上级国土空间采用的 2020 范围不一致，本次村规划约束性指标数据源

与上级国土空间规划保持一致，为准确在空间上落实上级国土空间规划传导指标，“下达指标”采用 2024 年村界内统计数据，因此统计数据与上级国土空间规划指标不一致。）

三、其他规划衔接

《沐川县乡镇级片区土地综合整治专项规划（2021—2035 年）》：规划区域涉及沐溪镇新增耕地开发项目区、沐溪镇增减挂钩项目区。火岩村新增耕地潜力 52.20 公顷，整治地类主要为园地、林地、草地；火岩村增减挂钩规模 21.68 公顷，增减挂钩潜力 15.41 公顷。

《沐川县沐溪片区旅游发展专项规划（2020—2035 年）》：规划打造“一心三区一轴”的产业布局，围绕“乡村生态”“乡村生产”“乡村生活”三大主题，以乡村旅游产业集聚区建设为重点，构建沐溪片区乡村旅游发展新格局，打造多层次旅游度假体验。

《沐川县沐溪农旅融合片区农业现代化建设专项规划（2021—2025 年）》：在保障粮油等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的前提下，优先发展林竹种植及竹加工主导产业，科学布局茶叶、猕猴桃、魔芋、生态养殖四大特色产业，建设形成沐溪河高效农业产业带。

第二节 发展定位与目标

一、总体定位

立足农耕资源禀赋，以打造天府粮仓盆周山区示范样板为目标，以“科技强农、加工富农、文旅兴农”为导向，聚焦粮油生产、科普研学、休闲体验、生态宜居四大重点功能，

推动农文旅深度融合，把火岩村打造成为：

富硒粮油示范村、农文旅融合样板村、和美乡村宜居村。

形象定位：幸福火岩 富硒粮仓

二、规模预测

规划区域现状常住人口 1000 人、户籍人口 1752 人。根据上位规划传导，考虑区域人口历史流动趋势，结合乡村流向城市的一般规律及未来产业发展情况、就业机会等因素影响，确定本区域人口自然增长率为-0.12%。预测到 2035 年，规划区域常住人口 987 人，户籍人口 1729 人。

三、规划指标

规划区域现状永久基本农田 88.20 公顷，2024 年村界范围内下达指标 88.20 公顷，规划指标 88.20 公顷；无生态保护红线；现状耕地保有量 100.15 公顷，2024 年村界范围内下达指标 100.15 公顷，规划指标 100.15 公顷；无城镇开发边界；村庄建设边界规模 2024 年村界范围内下达指标 28.96 公顷，规划指标 28.96 公顷。

规划指标表详见附表 2。

第四章 村域发展规划

第一节 底线约束

一、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

至规划期末，规划区域内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100.15 公顷，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规模不低于 88.20 公顷。

二、生态保护红线

规划区域内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

三、城镇开发边界

规划区域内不涉及城镇开发边界。

四、村庄建设边界

落实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确定的村庄建设边界，规范村庄管理促进农村发展，规划区域内村庄建设边界面积 28.96 公顷。

五、其他保护线

1.历史文化保护线

规划对 1 株 500 年树龄的一级保护红豆树，实施专项空间管控与保护措施。历史文化保护线应严格落实《古树名木保护条例》《四川省古树名木保护条例》等相应法律法规和相关批复规划的要求。

历史文化保护一览表详见附表 3。

2.地质灾害风险控制线

根据沐川县地质灾害风险评价成果，规划区域无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但涉及地质灾害高危险区 24.87 公顷、中危

险区 455.79 公顷、低危险区 281.71 公顷，将高危险区划入地质灾害风险控制线。地质灾害风险控制线内的开发建设活动严格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条例》要求进行管控。

第二节 用地布局

一、用地结构优化

用地结构优化调整后，农用地面积 733.74 公顷、占比 96.26%，较基期年增加 0.13 公顷；建设用地面积 23.72 公顷、占比 3.10%，较基期年减少 0.13 公顷；未利用地面积 4.91 公顷、占比 0.64%，较基期年无变化。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详见附表 4。

二、农用地布局

耕地：至目标年，规划耕地 115.18 公顷（其中永久基本农田 88.20 公顷），较基期年增加 2.26 公顷，主要为闲置农村宅基地拆旧复耕。

园地：至目标年，规划园地 20.24 公顷，较基期年无变化。

林地：至目标年，规划林地 560.96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0.96 公顷，主要为永久基本农田下非耕复垦和落实王家祠粮油加工和社会化服务中心等项目。

草地：至目标年，规划草地 0.73 公顷，较基期年无变化。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至目标年，规划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11.16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1.38 公顷。其中村道用地 10.20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1.27 公顷，主要为永久基本农田下非耕复垦；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0.05 公顷，较基期年无变化；畜禽

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0.91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0.11 公顷，主要为闲置养殖房复耕。

陆地水域中的农用地（坑塘水面）：至目标年，规划陆地水域中的农用地（坑塘水面）1.84 公顷，较基期年无变化。

其他土地中的农用地：至目标年，规划田坎 23.63 公顷，较基期年增加 0.23 公顷。

三、建设用地布局

1.建设用地总体布局

按照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明确的建设用地布局 and 管控规则，衔接落实上位规划及相关规划用地布局，优化细化农村居住用地、乡村产业建设用地等布局，明确土地利用控制要求。至目标年，规划区域建设用地 23.72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0.13 公顷。

（1）居住用地：至目标年，规划居住用地 20.12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0.75 公顷。其中农村宅基地 19.71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1.05 公顷，主要为闲置农村宅基地拆旧复耕和新建农村村民住宅 3 户；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41 公顷，较基期年增加 0.30 公顷，主要为落实新建火岩村村委会、粮油园区农事服务中心和文化活动中心等项目。

（2）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至目标年，规划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0.00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0.04 公顷。其中中小学用地 0.00 公顷，较基期年减少 0.04 公顷，主要为落实新建火岩村村委会项目。

（3）工矿用地：至目标年，规划工矿用地 0.64 公顷，

较基期年增加 0.49 公顷。其中工业用地 0.64 公顷，较基期年增加 0.49 公顷，主要为闲置废品回收站复耕和落实王家祠粮油加工和社会化服务中心项目。

（4）交通运输用地：至目标年，规划交通运输用地 2.92 公顷，较基期年增加 0.17 公顷。其中公路用地 2.75 公顷，较基期年无变化；社会停车场用地 0.17 公顷，较基期年增加 0.17 公顷，主要为落实王家祠生态停车场项目。

（5）公用设施用地：至目标年，规划公用设施用地 0.02 公顷，较基期年无变化。其中通信用地 0.02 公顷，较基期年无变化。

（6）特殊用地：至目标年，规划特殊用地 0.02 公顷，较基期年无变化。其中宗教用地 0.02 公顷，较基期年无变化。

2.土地利用控制规划

（1）建筑高度控制

农村宅基地及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建筑高度均不得超过 12 米，层数不超过 3 层。

（2）建筑退距控制

结合相关技术管理规定和乡村地区实际情况，乡村建设用地建筑后退用地红线的距离不应小于 0.5 米。建筑临道路宽度大于等于 6 米的村庄道路，应退道路红线不小于 3 米；临道路宽度小于 6 米的村庄道路，后退道路红线距离结合方案合理性确定。临乡道及以上公路，从公路用地外缘起向外的距离标准为：高速公路不少于 30 米；国道不少于 20 米；省道不少于 15 米；县道不少于 10 米；乡道不少于 5 米。坡

屋顶建筑檐口等构件的垂直投影、地下（含半地下）建（构）筑物外墙不应超过道路红线和用地红线。

（3）乡村建设用地控制指标规划建议

居住用地：农村宅基地及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建筑高度均不得超过 12 米，层数不超过 3 层。

工矿用地：工业用地容积率 ≥ 1.1 ，建筑系数 $\geq 40\%$ ，建筑高度 ≤ 24 米，绿地率 $\leq 20\%$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 $\leq$ 工业项目总用地面积的 7%，且建筑面积 $\leq$ 工业项目总建筑面积的 15%。

乡村建设用地停车泊位配比根据《乐山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2022）》《电动汽车分散充电设施工程技术标准》（GB/T 51313-2018）相关要求进行配置。地块控制指标表详见附表 5。

四、未利用地布局

陆地水域：至目标年，规划河流水面 4.91 公顷，较基期年无变化。

第三节 产业发展

一、产业发展思路

夯实第一产业根基，筑牢产业发展底盘。通过全域土地综合整治、高标准农田建设，持续扩大沐川富硒大米核心产区，规范现有茶叶、中药材等经济作物种植标准，打造“富硒粮油+特色经作”的种植格局。升级畜禽养殖模式，开展低产低效林竹复壮改造。

补齐第二产业短板，延伸产业链条价值。延伸农产品加

工、储藏、物流、展示、销售产业链，构建“产地初加工+标准化生产”的加工体系。建设废旧农膜回收站，王家祠粮油加工和社会化服务中心，培育电商物流业态，着力打造“沐源硒米”区域品牌。

培育第三产业动能，推动产业融合发展。结合富硒稻田、生态茶园、中药材种植基地，挖掘乡村生态与农耕文化价值，落地乡村休闲旅游场景；串联村域优良生态禀赋，融合中药材养生、生态茶园等元素，布局生态观光旅游场景。

二、产业空间布局

规划形成“一核两片”的产业空间布局。

一核：即富硒粮油产业核。以沐川富硒大米核心产区为发展基础，创新推广的“水稻+油菜”科学轮作、“玉米+大豆”高效套种模式，高标准构建富硒粮油全产业链条，同步配套完善田园观光、农事体验、科普研学等农文旅融合服务设施，打造区域富硒粮油产业集聚引领核。

两片：即精品中药材产业片、生态茶竹产业片。精品中药材产业片聚焦佛手、淫羊藿等品种，建设标准化种植示范基地，联动发展中药材养生、科普体验、药食同源等业态；生态茶竹产业片规模化建设生态茶园、优质丰产竹林，发展茶竹林下复合经济，融合休闲观光、农事体验等业态。

三、产业用地保障

规划新增产业项目 6 个，面积 0.64 公顷，全部为工业用地。产业发展用地一览表详见附表 6。

第四节 设施建设

一、道路交通规划

1.对外交通规划

规划保留沐商路（X102）作为规划区域主要的对外交通通道，现状通行条件可满足生产生活需要，本次规划不作调整。

2.内部交通规划

规划区域内部交通道路等级包括村干路、村支路（通组道路），可满足日常生产生活需要，本次规划不作调整。

3.交通设施规划

规划新建 2 处公共停车场：①沿沐商路新建 1 处生态停车场（3 组），占地面积 0.17 公顷；②结合新村委会新建 1 处公共停车场（4 组）。规划保留现状 2 处招呼站，断头路借用村民住宅院坝进行掉头，不再单独设置回车场。

二、公共服务设施规划

新建 1 处村委会（4 组），内设便民服务站、文化活动室、健身广场、村民培训中心、日间照料中心；同时，新建 1 处粮油园区农事服务中心（2 组），提供研学、农事体验等农业综合服务，新建 1 处文化活动中心（5 组），临近学堂屋基聚居点。规划保留 1 处农村卫生室、5 处农家便利店和 1 处健身广场。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一览表见附表 7。

三、基础设施规划

1.给水工程规划

（1）给水量预测

经预测，规划期末火岩村最高日综合用水量为 $128.31\text{m}^3/\text{d}$ 。

（2）供水水源选择

规划区域水源有井水、山溪泉水。

（3）给水设施规划

规划建设 2 处备用蓄水池，水源取自山溪地表水，1 组、3 组各设置 1 处，单池设计供水规模 $25\text{m}^3/\text{天}$ ，开展农村供水管网改造工程。

2.排水工程规划

（1）排水体制选择

根据上位规划，规划区域排水体制采用合流制或不完全分流制。

（2）污水量预测

经预测，规划期末火岩村生活污水量 $102.65\text{m}^3/\text{d}$ 。

（3）污水工程规划

现有污水处理设施基本满足需求。本次规划新增粮油加工厂仅开展粮食烘干作业，生产过程无工业废水产生，故不再配套新建污水处理设施。

（4）雨水工程规划

雨水应充分利用地面径流和沟渠排除，以自然散排或土壤渗透为主，雨水通过路面排水，就近释放至周边农田、坑塘、沟渠。

3.电力工程规划

（1）用电需求预测

经预测，规划期末火岩村最大负荷为 493.5 千瓦。

(2) 供电电源规划

规划区域电源主要为沐川 110kV 变电站。

(3) 电力设施规划

规划区域现有 10 个变压器，已实现供电全覆盖。规划不再新增变压器，实施农村电网改造升级工程。

(4) 电力线路防护要求

500 千伏高压走廊宽度 60—75 米/回；220 千伏高压走廊宽度 30~40 米/回；110 千伏高压走廊宽度 15~25 米/回；35 千伏高压走廊宽度 15~20 米/回。

4. 燃气工程规划

(1) 用气量预测

经预测，规划期末火岩村生活用气量为 219.33m³/d。

(2) 气源规划

规划区域燃气管道连接中心城区燃气管网，气源来自犍为清溪镇蜀南气矿麻柳场气田。

(3) 管网系统

实施农村燃气改造工程。

(4) 输气管线防护要求

高压输气管两侧各按 60~70 米(城市 16~30 米)管控，次高压输气管两侧各按 13.5 米管控。规划接入中心城区燃气管网的农户和服务业用户安装燃气泄漏报警设施。

5. 通信工程规划

(1) 通信需求量预测

经预测，规划期末火岩村固定电话 493.5 线，移动电话 118 线，宽带用户 345 户。

（2）通信设施规划

规划区域电信、邮电、有线电视已实现全覆盖，满足村内通信需求。规划不再进行新增通信设施。

6.环卫工程规划

（1）生活垃圾量预测

经预测，规划期末火岩村生活垃圾量为 987kg/d。

（2）环卫设施规划

各村均应设置生活垃圾收集点，应分布在居民点集中区，其服务半径不宜超过 100m。规划区域 26 处垃圾收集点基本满足需求，因此规划不再新增垃圾收集点。

（3）垃圾收集系统规划

村庄生活垃圾收集压缩后再运至乐山市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统一处理，规划期末规划区域垃圾收集处理率达到 100%。

（4）公共厕所规划

规划保留现状 1 处独立式公共厕所（位于学堂屋基聚居点），新建 2 处公共厕所（王家祠粮油园区和村委会各 1 处），同时开展农村卫生厕所改造工程。现状已建公共厕所应明确专人负责厕所的日常清洁、设施维修与定期消毒。

7.水利设施规划

保留现状沐卷河、解家沟、峰岩沟、2 处山坪塘等水利设施，落实幸福堰中型灌溉工程，长度约 8.91 公里，涉及

规划区域 1、3-6 组。由于暂未获取确定的幸福堰中型灌溉工程红线矢量数据，本次规划以线型示意的形式落实。

四、综合防灾规划

1.防灾设施规划

规划将镇政府设置为应急指挥中心，村委会设置为临时应急指挥中心，卫生院设置为紧急救援中心，农村卫生室设置为临时紧急救援中心。

规划将村委会、3 组王家祠生态停车场设置为临时避难场所，利用聚居点内部的公共绿地、广场及外围田野等开阔空间作为避震疏散场地。以过境县道为主要疏散通道，村干路和村支路为次要疏散通道，并于疏散通道上设置应急类标识。

2.防震减灾规划

根据《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GB50223—2008）的相关要求，一般工程按照七度抗震设防烈度标准设防。重大基础设施工程、生命线工程、易发生次生灾害的设施应提高一级标准进行设防。

3.防洪排涝规划

确定沐卷河及其支流防洪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防涝标准达到 10 年一遇，防山洪标准达到 20 年一遇。

4.地质灾害防治

规划区域内无大面积滑坡、崩塌、泥石流等地质灾害，无在册地质灾害隐患点。规划区域涉及地质灾害高、中、低危险区，高危险区范围内现无农房建筑。高危险区内开发建

设活动严格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条例》要求进行管控；涉及中危险区的，要按照地质灾害风险性评估结论落实相关防治措施后，方可开展建设；涉及低危险区的，要按规定落实地质灾害防治措施后，方可开展建设。

5.消防规划

规划设置 1 处微型消防站，将其与村委会综合设置，并设置火警电话，火警线路不应少于一对。由村委会牵头组建一支消防应急队，应急队总人数应不少于 5 人，由队长担任现场指挥官，对现场应急工作进行指挥。

第五节 整治修复

一、农用地整治

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逐步把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至目标年，规划农用地整理新增耕地 0.16 公顷，规划耕地恢复资源 9.70 公顷。

二、建设用地整理

实施增减挂钩项目 1 个，有序开展闲置农村宅基地、闲置低效工业用地腾挪复垦，保障农村配套设施和产业融合发展项目的统筹落地。拆旧区域 1.16 公顷，建新区域 1.03 公顷。规划低效用地再开发项目 1 个，地块面积 0.20 公顷。

三、生态保护与修复

开展 1 个河流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针对沐卷河、解家沟、峰岩沟实施系统性河道治理，规划修复河流岸线约 5.81 公里。开展 1 个山坪塘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规划修复山坪塘 2 处。

第五章 乡村空间建设规划

第一节 人居环境整治指引

规划通过“五化”措施，针对村内道路、建筑、庭院、水系、公共环境等方面进行整治提升，全方位展现沐川乡村地区的地域风貌，打造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第二节 建筑风貌控制指引

建设管控。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范围及面积标准的通告》（川府规〔2023〕4号），农村村民一户只能拥有一处宅基地，住房用地面积山区每人不超过50平方米，住房、附属用房和庭院用地总面积为每人不超过70平方米。建筑高度不得超过12米，层数不超过3层；新建居民点住宅道路退距应满足国道 ≥ 20 米、省道 ≥ 15 米、县道 ≥ 10 米、乡道 ≥ 5 米，住宅主入口外墙退让村庄主要道路 ≥ 3 米。

建筑风格。整体设计深度融合川南地域文化，以白墙灰瓦为核心视觉要素，强化和突出亲切感和川南民居特色，增强识别性和时代特征。

建筑体量。单体建筑连续长度不宜超过25米。建筑基础单元分为“一字型”“L型”“U字型”三种，可根据居民需求自由组合。

户型设计。考虑村民家庭人数不同，采用90平方米（3人户）、120平方米（4人户）、150平方米（5人户及以上）三种户型。

建筑色彩。优先选用白色、淡黄、灰色等低饱和度色系，单栋建筑外立面色彩种类严格控制在 3 种以内，且不宜采用突兀、饱和度高的颜色作为主色系。

建筑材料。主要材料有石材类（砂岩、石灰岩、河砂、鹅卵石、页岩、砾石等），木材类（松、杉、柏、香樟、楠木等），乡土生态类（稻草、芭茅草、竹材等可再生生态材料），传统建材类（青砖、小青瓦、石板瓦、黏土等），现代适配类（外墙乳胶漆、真石漆、水包水、水包砂等外墙涂料），颜色需符合色彩规划要求，确保与整体建筑风格协调。

第六章 规划实施保障

第一节 重点建设规划

根据上位规划，结合专项规划，突出村民的迫切诉求，围绕产业发展、交通运输、公共服务、市政设施、水利设施、防灾减灾、整治修复和农房建设等重点项目，重点建设王家祠粮油加工和社会化服务中心等农文旅融合项目，完善区域公共交通基础设施，加强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增强市政设施承载力，保障农业灌溉需求，提升综合防灾减灾能力，统筹推进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和开展农村村民住宅建设。规划重点建设项目 23 个，其中产业发展类项目 6 个、交通运输类项目 1 个、公共服务类项目 3 个、市政设施类项目 3 个、水利设施类 1 个、防灾减灾类项目 1 个、整治修复类项目 7 个和农房建设类项目 1 个。

重点建设项目表详见附表 8。

附表 1 土地利用现状统计表

单位：公顷、%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面积	占比
耕地	水田		66.78	8.76
	旱地		46.14	6.05
	小计		112.92	14.81
园地	果园		7.00	0.92
	茶园		11.33	1.49
	其他园地		1.91	0.25
	小计		20.24	2.66
林地	乔木林地		97.23	12.75
	竹林地		431.02	56.54
	灌木林地		22.81	2.99
	其他林地		10.88	1.43
	小计		561.94	73.71
草地	其他草地		0.73	0.10
	小计		0.73	0.10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农村道路	村道用地	11.47	1.50
	设施农用地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0.05	0.01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1.02	0.13
	小计		12.54	1.64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面积	占比
居住用地	农村宅基地		20.76	2.72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11	0.01
	小计		20.87	2.73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教育用地	中小学用地	0.04	0.01
	小计		0.04	0.01
工矿用地	工业用地		0.15	0.02
	小计		0.15	0.02
交通运输用地	公路用地		2.75	0.36
	小计		2.75	0.36
公用设施用地	通信用地		0.02	0.00
	小计		0.02	0.00
特殊用地	宗教用地		0.02	0.00
	小计		0.02	0.00
陆地水域	河流水面		4.91	0.65
	坑塘水面		1.84	0.24
	小计		6.75	0.89
其他土地	田坎		23.40	3.07
	小计		23.40	3.07
合计			762.37	100.00

附表 2 规划指标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现状指标	下达指标	规划指标	属性
1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	公顷	88.20	88.20	88.20	约束性
2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	公顷	——	——	——	约束性
3	耕地保有量	公顷	100.15	100.15	100.15	约束性
4	城镇开发边界规模	公顷	——	——	——	约束性
5	村庄建设边界规模	公顷	——	28.96	28.96	预期性
6	户籍人口	人	1752	——	1729	预期性
7	常住人口	人	1000	——	987	预期性
注：本次村规划以“2024 年沐川县国土变更调查成果数据”为基期年数据。						

附表 3 历史文化保护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坐落单位	编号	树龄	类别	保护等级	坐标位置	保护范围
1	红豆树	1 组	01295	500 年	古树	一级	经度 103°58'30"，纬度 28°55'36"。	不小于树冠垂直投影外三米

附表 4 国土空间用途结构调整表

单位：公顷、%

用地分类			基期年		目标年		变化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面积	占比	面积	占比	
耕地	水田		66.78	8.76	68.09	8.93	1.31
	旱地		46.14	6.05	47.09	6.18	0.95
	小计		112.92	14.81	115.18	15.11	2.26
园地	果园		7.00	0.92	7.00	0.92	0.00
	茶园		11.33	1.49	11.33	1.49	0.00
	其他园地		1.91	0.25	1.91	0.25	0.00
	小计		20.24	2.66	20.24	2.66	0.00
林地	乔木林地		97.23	12.75	97.23	12.75	0.00
	竹林地		431.02	56.54	430.04	56.41	-0.98
	灌木林地		22.81	2.99	22.81	2.99	0.00
	其他林地		10.88	1.43	10.88	1.43	0.00
	小计		561.94	73.71	560.96	73.58	-0.98
草地	其他草地		0.73	0.10	0.73	0.10	0.00
	小计		0.73	0.10	0.73	0.10	0.00
农业设施建设用地	农村道路	村道用地	11.47	1.50	10.20	1.34	-1.27
	设施农用地	种植设施建设用地	0.05	0.01	0.05	0.01	0.00
		畜禽养殖设施建设用地	1.02	0.13	0.91	0.12	-0.11
	小计		12.54	1.64	11.16	1.47	-1.38
居住用地	农村宅基地		20.76	2.72	19.71	2.59	-1.05

用地分类			基期年		目标年		变化
一级类	二级类	三级类	面积	占比	面积	占比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0.11	0.01	0.41	0.05	0.30
	小计		20.87	2.73	20.12	2.64	-0.75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教育用地	中小学用地	0.04	0.01	0.00	0.00	-0.04
	小计		0.04	0.01	0.00	0.00	-0.04
工矿用地	工业用地		0.15	0.02	0.64	0.08	0.49
	小计		0.15	0.02	0.64	0.08	0.49
交通运输用地	公路用地		2.75	0.36	2.75	0.36	0.00
	交通场站用地	社会停车场用地	0.00	0.00	0.17	0.02	0.17
	小计		2.75	0.36	2.92	0.38	0.17
公用设施用地	通信用地		0.02	0.00	0.02	0.00	0.00
	小计		0.02	0.00	0.02	0.00	0.00
特殊用地	宗教用地		0.02	0.00	0.02	0.00	0.00
	小计		0.02	0.00	0.02	0.00	0.00
陆地水域	河流水面		4.91	0.65	4.91	0.64	0.00
	坑塘水面		1.84	0.24	1.84	0.24	0.00
	小计		6.75	0.89	6.75	0.88	0.00
其他土地	田坎		23.40	3.07	23.63	3.10	0.23
	小计		23.40	3.07	23.63	3.10	0.23
合计			762.37	100.00	762.37	100.00	0.00

附表 5 地块控制指标表

地块编码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	容积率	建筑密度/建筑 系数(工业 用地) (%)	建筑 高度 (m)	绿地率 (%)	停车泊位配比	备注
HY-GH-01	农村宅基地	199.94	——	——	≤12	——	根据《乐山市城市规划 管理技术规定(2022)》、 《电动汽车分散充电 设施工程技术标准》 (GB/T 51313-2018) 相关要求 进行配置。	新建农房 1 户
HY-GH-02	农村社区服务 设施用地	527.73	——	——	≤12	——		粮油园区农事服务中心 (乐府函土〔2024〕85 号)
HY-GH-03	社会停车场 用地	1709.51	按照相关行业规范标准确定					王家祠生态停车场
HY-GH-04	工业用地	6386.02	≥1.1	≥40	≤24	≤20%		王家祠粮油加工和社会化 服务中心 (乐府函土〔2025〕20 号)
HY-GH-05	农村社区服务 设施用地	1507.26	——	——	≤12	——		火岩村村委会
HY-GH-06	农村社区服务 设施用地	2031.76	——	——	≤12	——		文化活动中心
HY-GH-07	农村宅基地	210.28	——	——	≤12	——		新建农房 2 户 (沐府土〔2024〕38 号)
注：①如涉及特殊工艺要求需突破上述规定，应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结合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合理性确定并经过专家论证。 ②地块编码规则采用村名+建设类型+序号，如 HY 代表“火岩村”，GH 代表“规划用地”。 ③用地面积计算方法为椭球面积。								

附表 6 产业发展用地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位置	用地规模（公顷）	现状用地	规划用地	备注
1	王家祠粮油加工和社会化服务中心	3 组	0.64	竹林地	工业用地	新建

附表 7 公共服务设施配置一览表

设施类型		一般村	火岩村
行政管理	村委会	●	▲(1)
	便民服务站	●	▲(1)
	警务室	—	—
文化体育	文化活动室	●	▲(2)
	健身广场	●	▲(1)√(1)
教育医疗	幼儿园	—	—
	儿童之家（服务点）	○	□
	村民培训中心	○	▲(1)
	农村卫生室	●	√(1)
	日间照料中心	○	▲(1)
商业服务	农家便利店	●	√(5)
	物流配送点	—	—
	粮油园区农事服务中心	—	▲(1)
特殊设施	农村公益性墓地	○	□
注：“√”为已建项目，“▲”为新建项目，“●”为必设项目，“○”为选设项目，“—”为不设项目，“□”为未建项目，（1）为设施数量			

附表 8 重点建设项目表

序号	类型	项目名称		位置	规模/数量	备注
1	整治修复	农用地 整治	高标准农田建设	1-6 组	88.20 公顷	以具体实施情况为准
2			农用地整治新增耕地	2-5 组	0.16 公顷	
3			耕地恢复资源	1-6 组	9.70 公顷	
4		建设用地 整理	增减挂钩	1-6 组	2.19 公顷	拆旧区域 1.16 公顷，建新区域 1.03 公顷。
5			低效用地再开发	2、4 组	0.20 公顷	
6		生态保护 与修复	河流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1-4、6 组	5.81 公里	沐卷河、解家沟、峰岩沟
7			山坪塘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4、6 组	2 处	
8	产业发展	王家祠粮油加工和社会化服务中心		3 组	0.64 公顷	
9		废旧农膜回收站		3 组	1 处	
10		田园大地景观		1、2 组	1 处	
11		无动力乐园		1、2 组	1 处	
12		中药材科普园		1-3 组	1 处	
13		茶叶采摘体验		4 组	1 处	
14	交通运输	王家祠生态停车场		3 组	0.17 公顷	内设公共厕所 1 处
15	市政设施	农村供水改造工程		1-6 组	/	
16		农村卫生厕所改造工程		1-6 组	/	
17		农村燃气改造工程		1-6 组	/	
18	公共服务	火岩村村委会（新建）		4 组	1 处	内设便民服务站、文化活动室、健身广场等。
19		粮油园区农事服务中心		2 组	1 处	

序号	类型	项目名称	位置	规模/数量	备注
20		文化活动中心	5 组	1 处	
21	水利设施	幸福堰中型灌溉工程	1、3-6 组	8.91 公里	
22	防灾减灾	微型消防站（村委会合设）	4 组	1 处	
23	农房建设	农村村民住宅建设	1、6 组	3 户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 (2025—2035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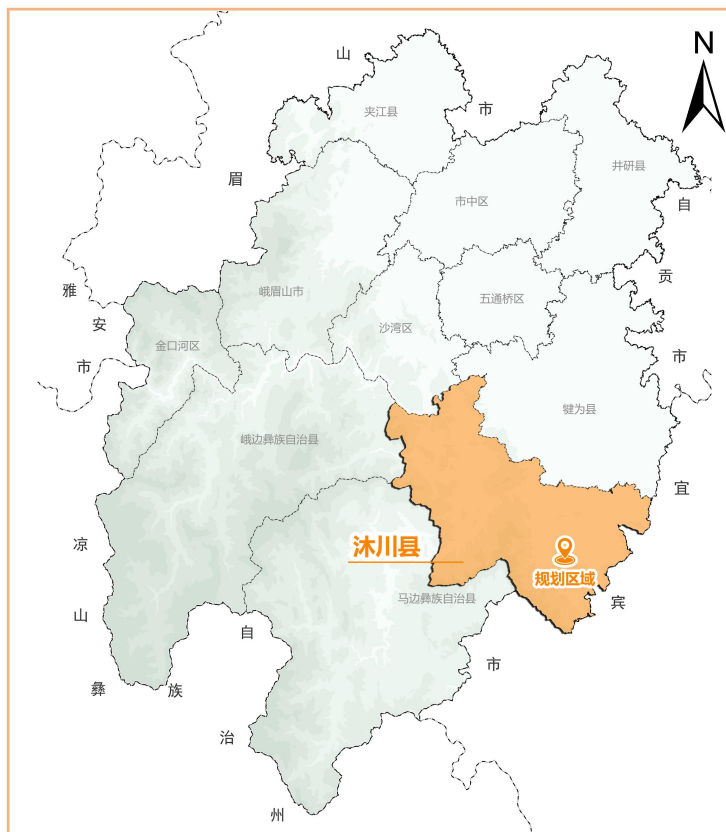
图集

沐溪镇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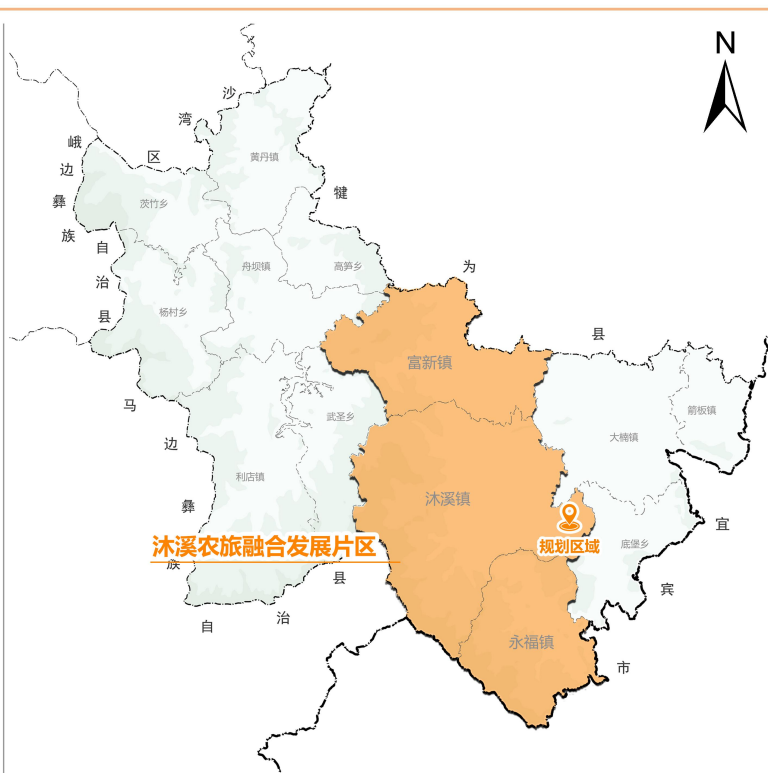
2026 年 8 月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2025—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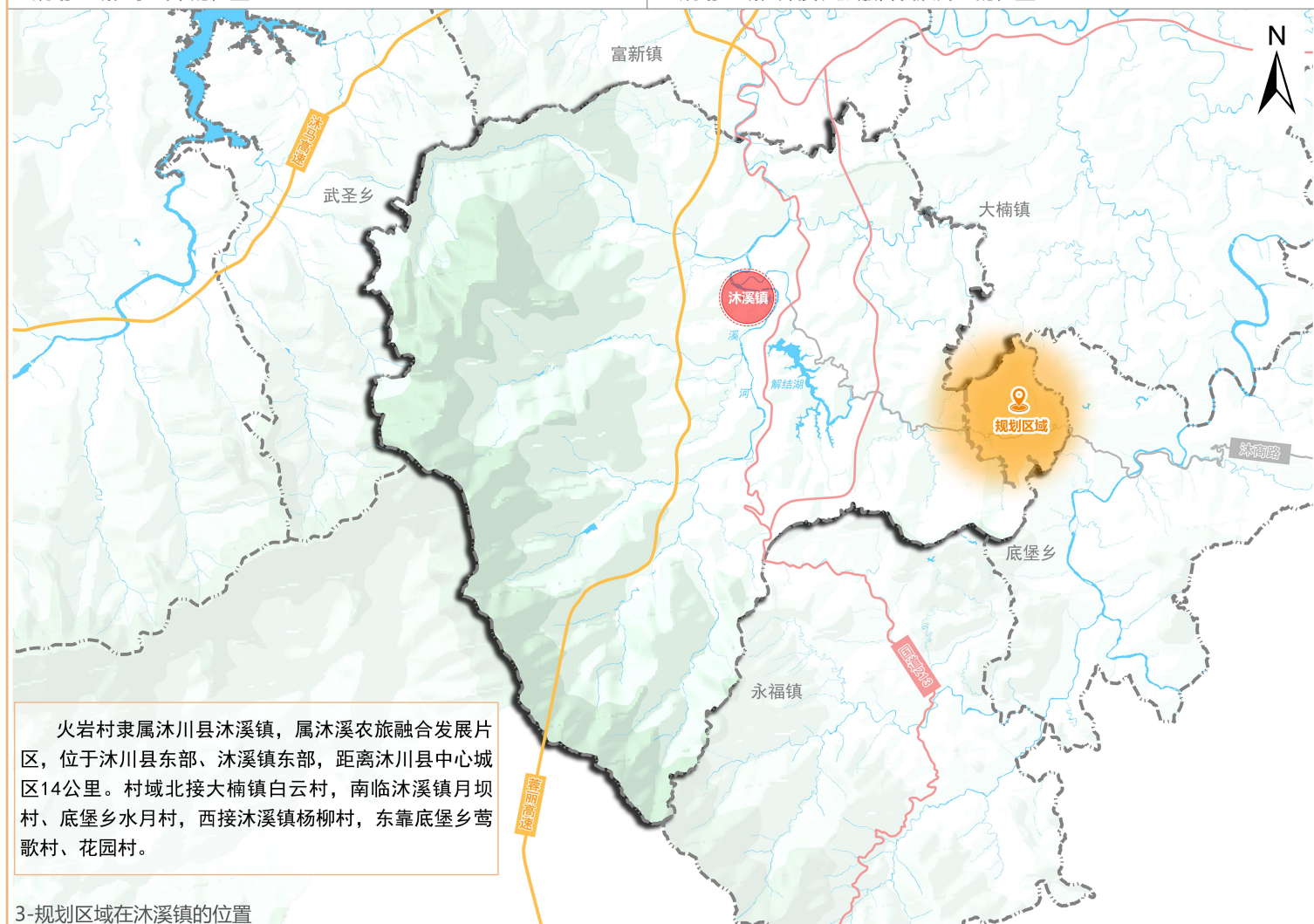
01 区位分析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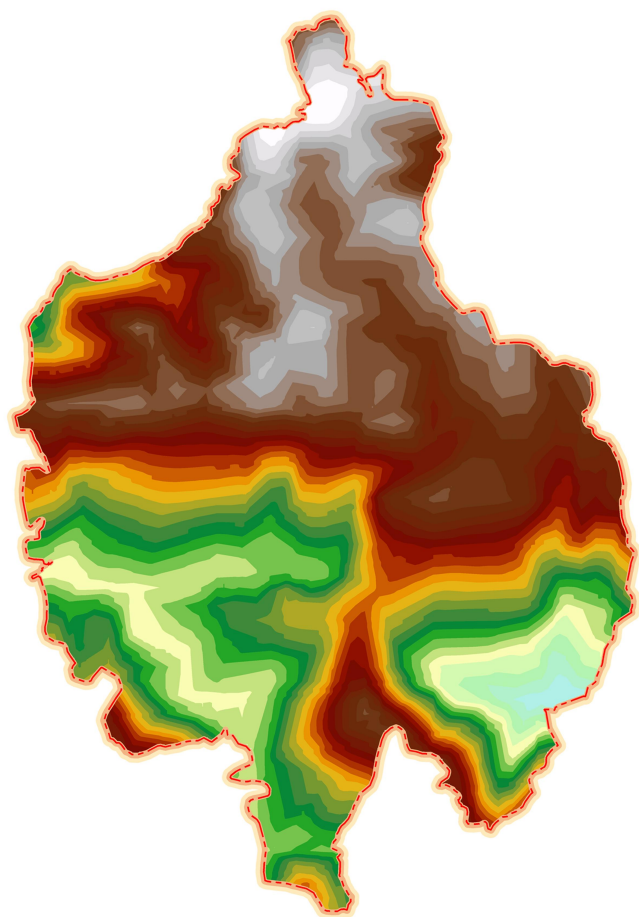
1-规划区域在乐山市的位置



2-规划区域在沐溪农旅融合发展片区的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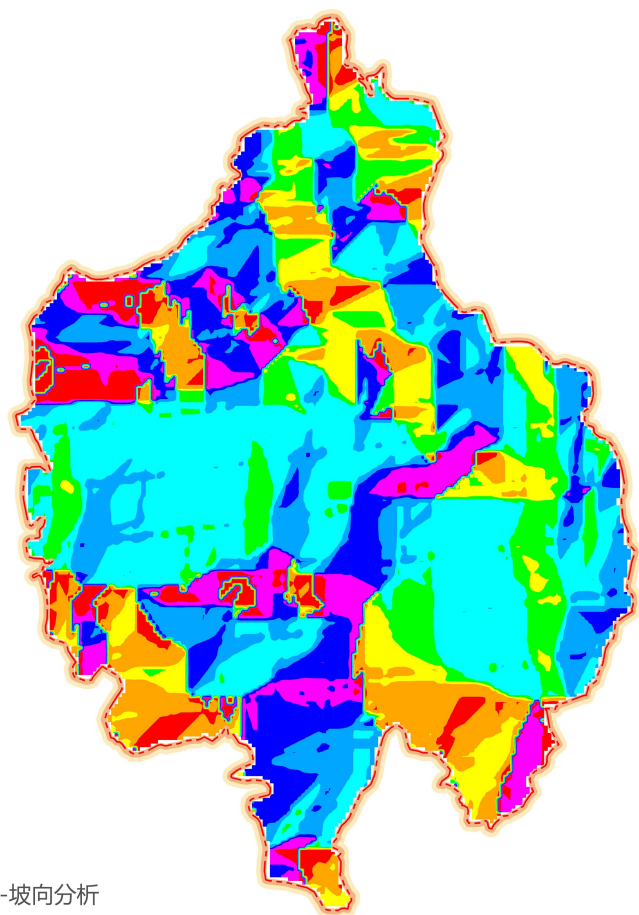
3-规划区域在沐溪镇的位置



高：729米
低：454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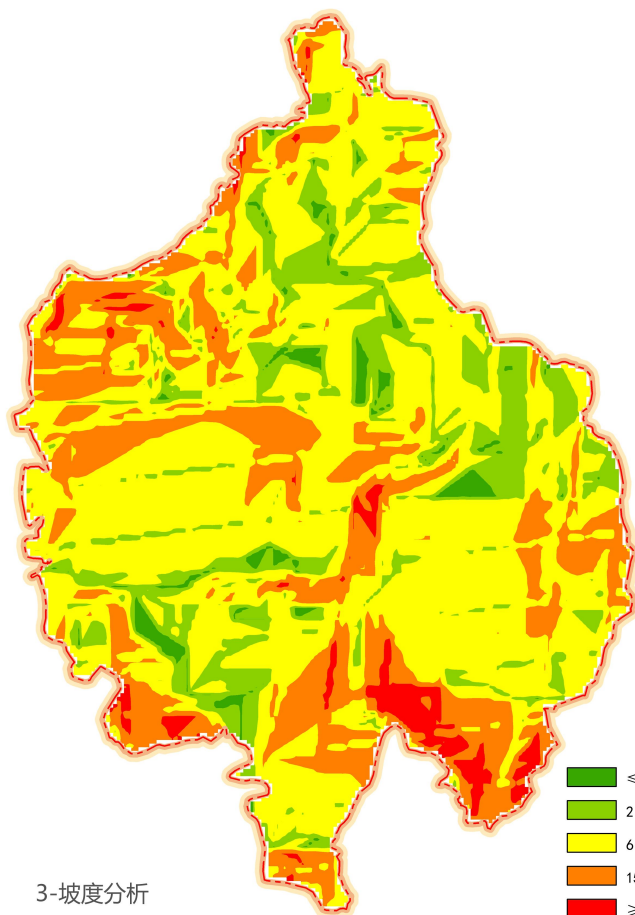
规划区域以山地地貌为主，整体地势北高南低，海拔在454-729米之间，高差为275米。坡度主要集中在 6° - 15° ，以缓坡和中坡地形为主，呈现典型山地特征。坡向以南向（含东南向、西南向）为主。

1-高程分析



平面
北
东北
东
东南
南
西南
西
西北
北

2-坡向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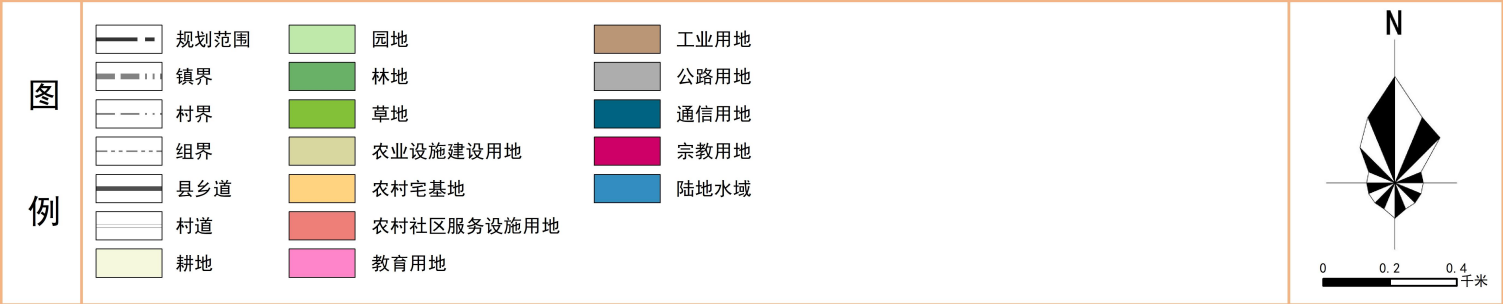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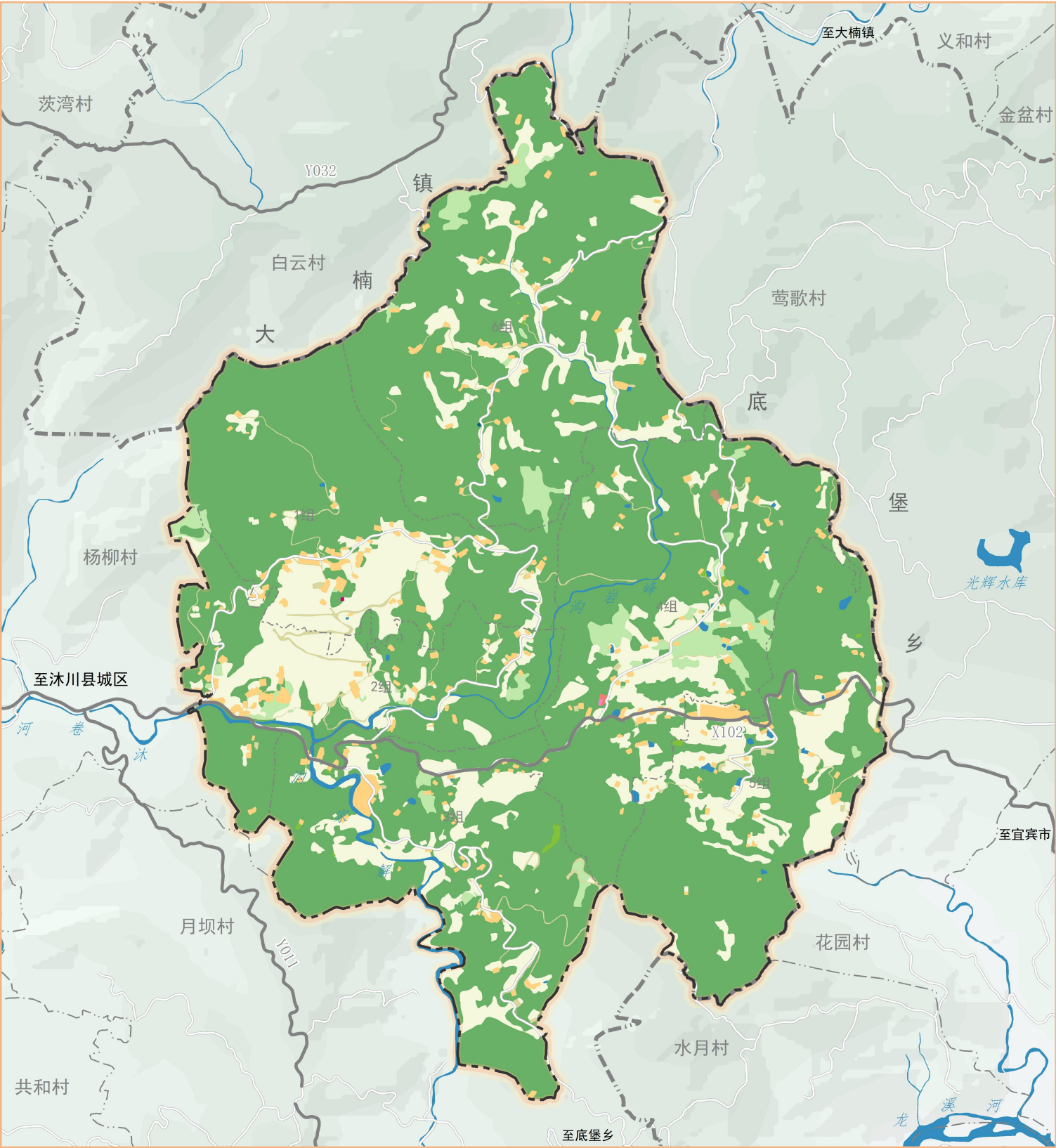


$\leq 2^{\circ}$
 $2^{\circ} - 6^{\circ}$
 $6^{\circ} - 15^{\circ}$
 $15^{\circ} - 25^{\circ}$
 $\geq 25^{\circ}$

3-坡度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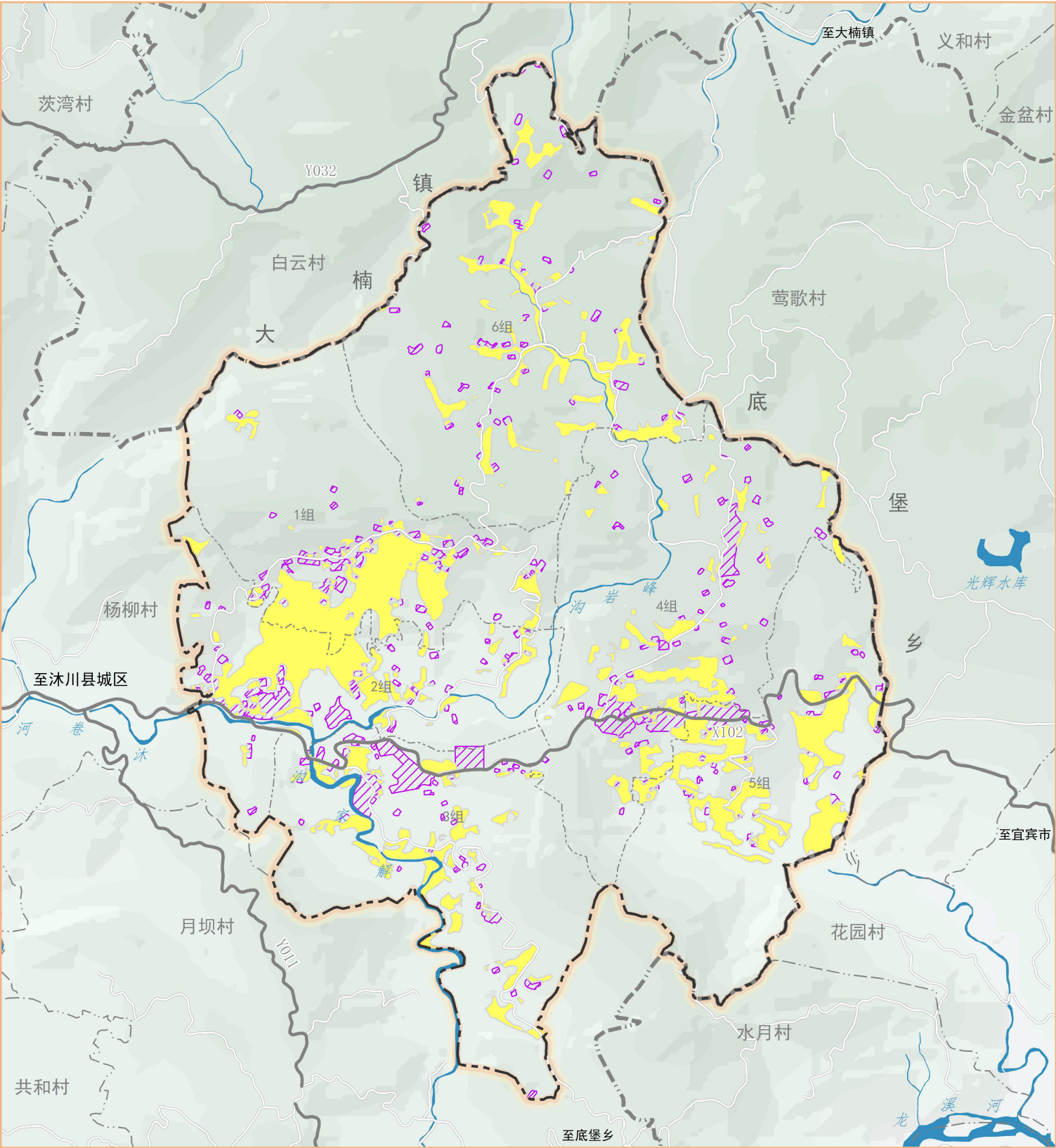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2025—2035年）

03 土地利用现状图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2025—2035年）

04 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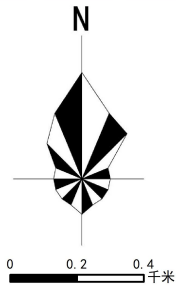


图

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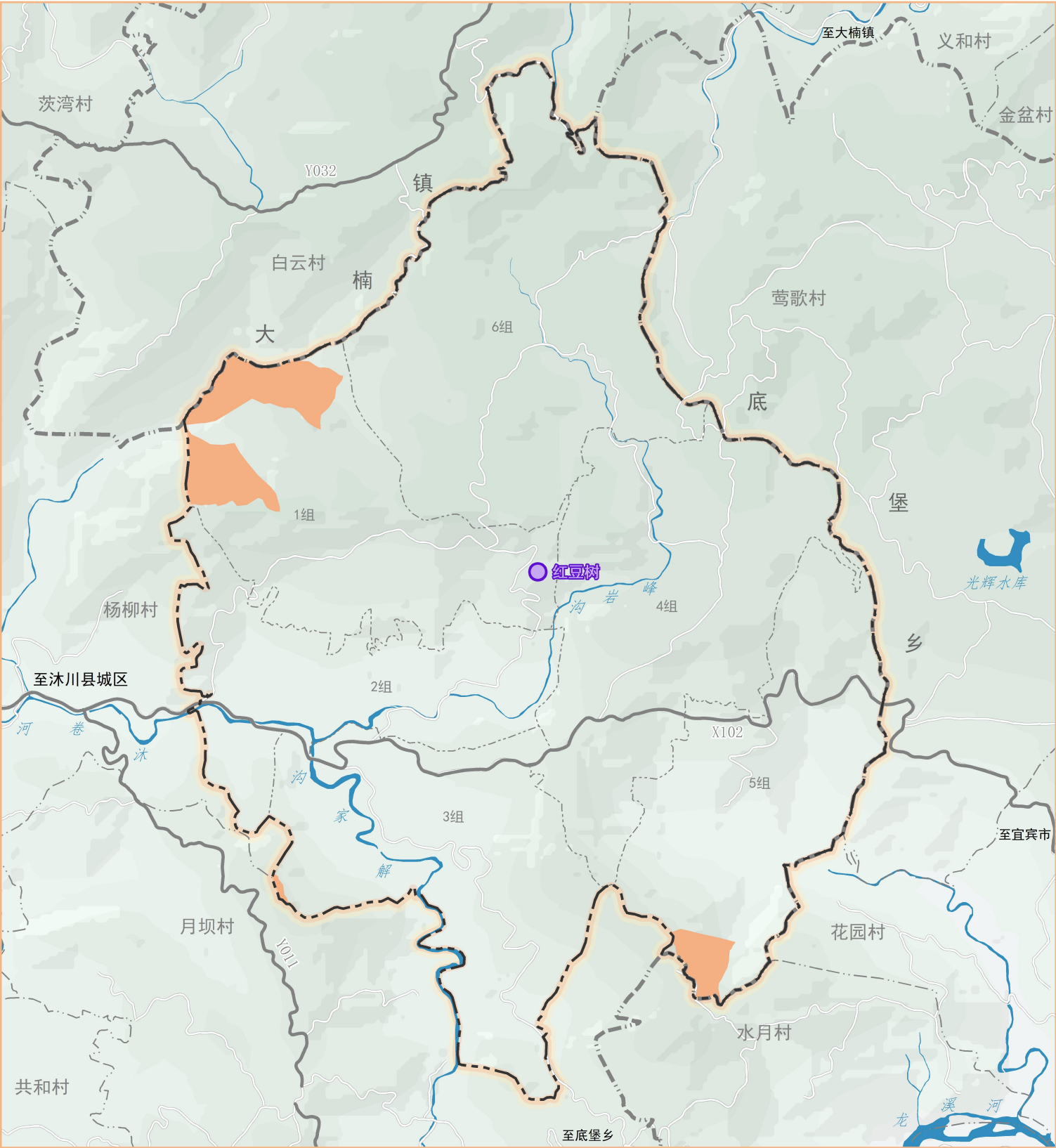
- | | | | |
|--|------|--|--------|
| | 规划范围 | | 永久基本农田 |
| | 镇界 | | 村庄建设边界 |
| | 村界 | | |
| | 组界 | | |
| | 县乡道 | | |
| | 村道 | | |
| | 陆地水域 | | |

至规划期末，规划区域内永久基本农田保护规模不低于88.20公顷，村庄建设边界面积28.96公顷。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2025—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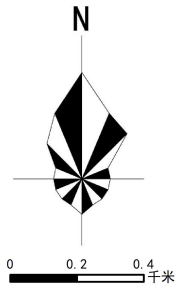
05 其他控制线规划图



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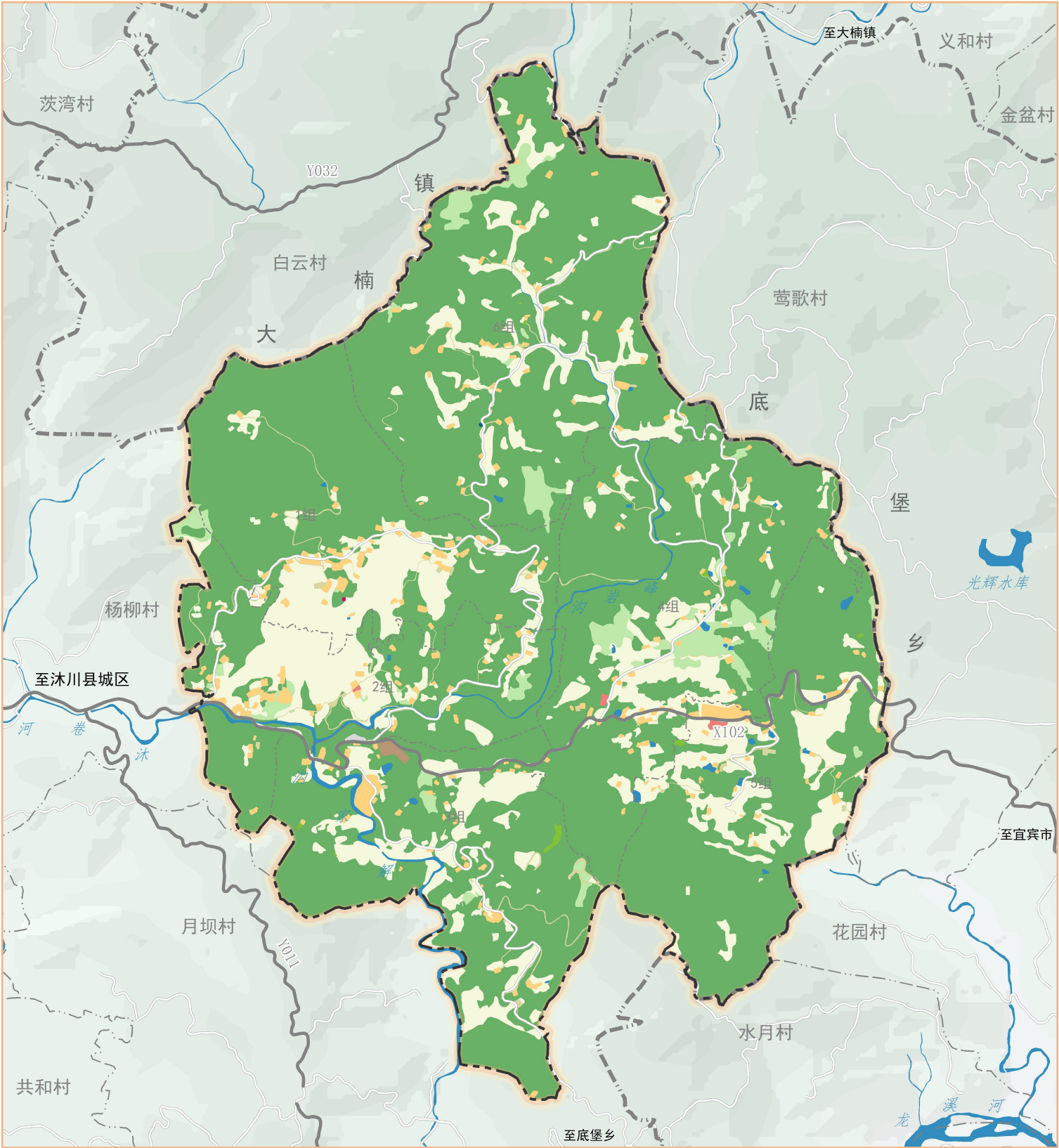
例

- | | | | |
|--|------|--|-----------|
| | 规划范围 | | 古树 |
| | 镇界 | | 地质灾害风险控制线 |
| | 村界 | | |
| | 组界 | | |
| | 县乡道 | | |
| | 村道 | | |
| | 陆地水域 | | |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2025—2035年）

06 用地布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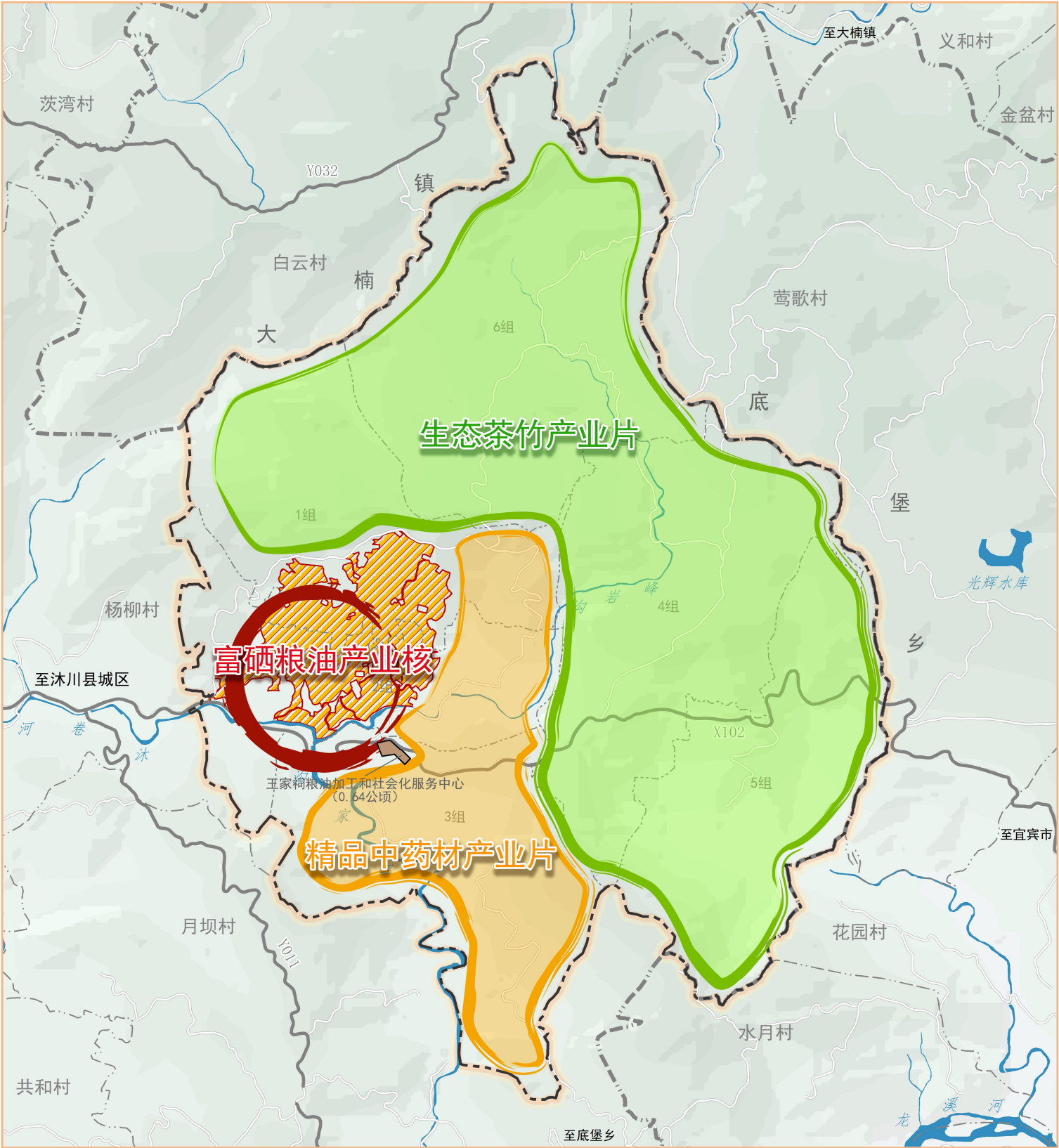


图

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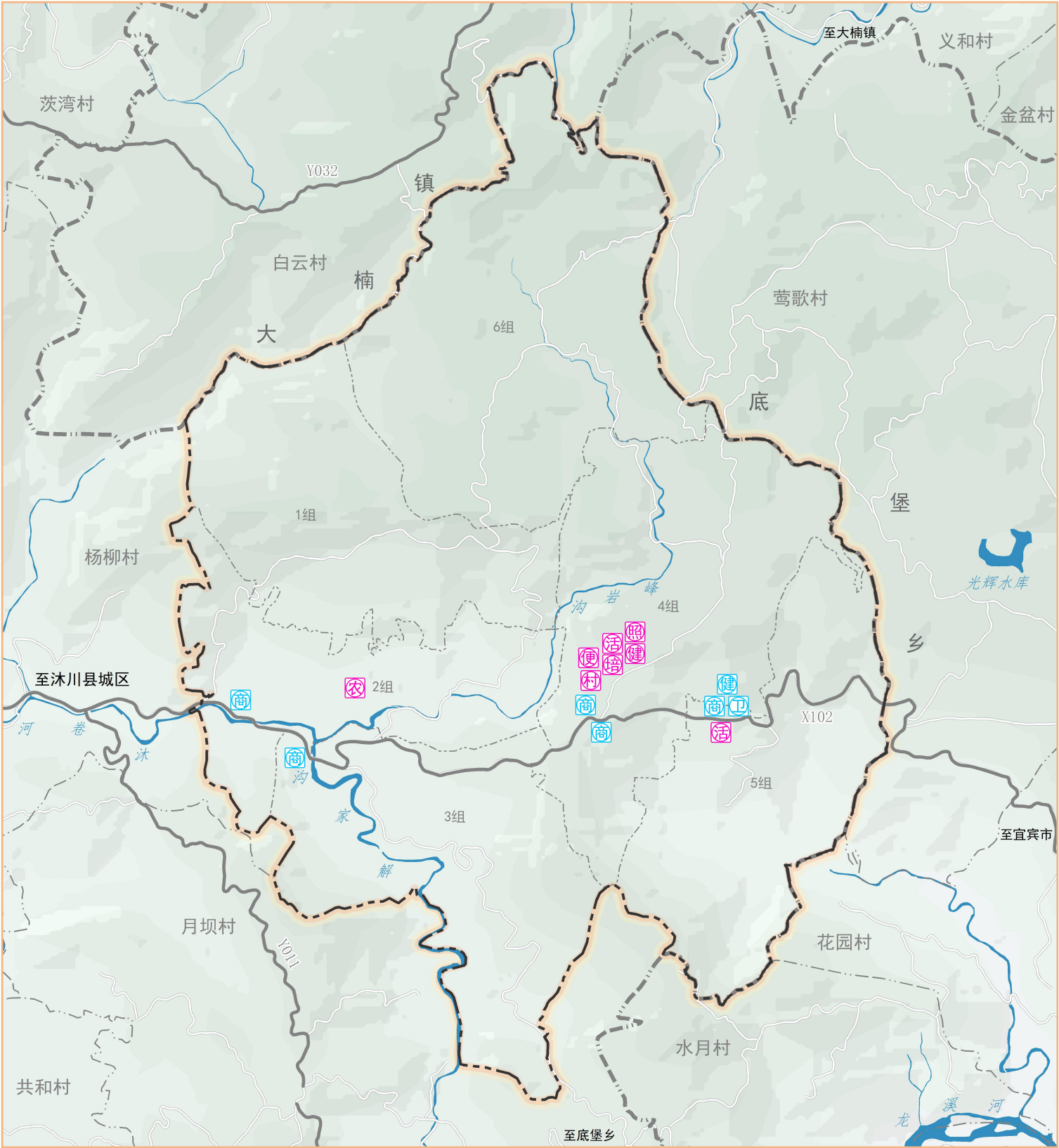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2025—2035年）

07 产业发展用地规划图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2025—2035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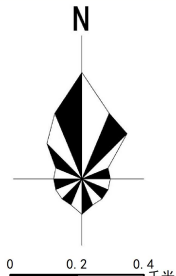
08 公共服务设施规划图



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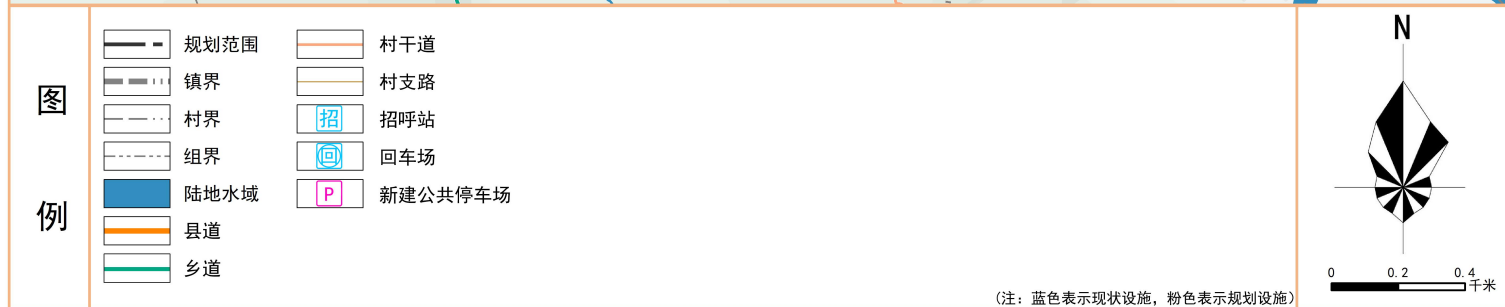
例

- | | | |
|------|----------|--------------|
| 规划范围 | 农家便利店 | 新建健身广场 |
| 镇界 | 农村卫生室 | 新建日间照料中心 |
| 村界 | 健身广场 | 新建粮油园区农事服务中心 |
| 组界 | 新建村委会 | |
| 县乡道 | 新建便民服务室 | |
| 村道 | 新建村民活动中心 | |
| 陆地水域 | 新建村民培训中心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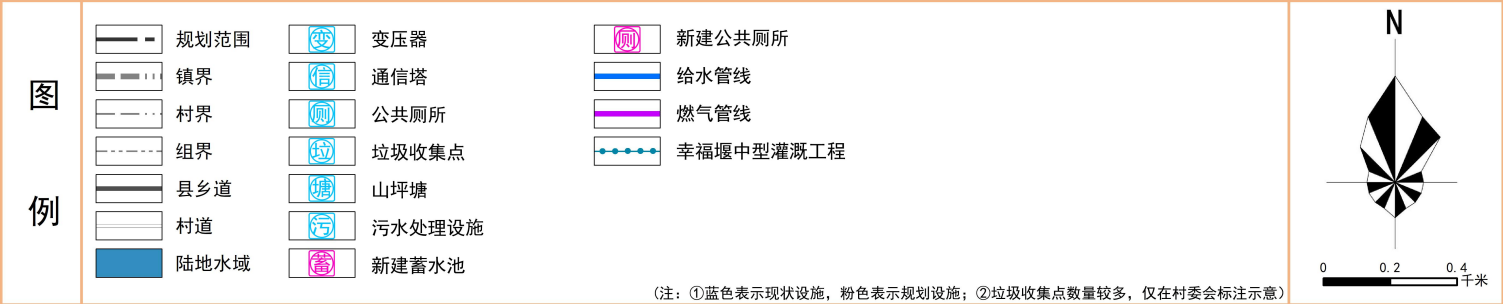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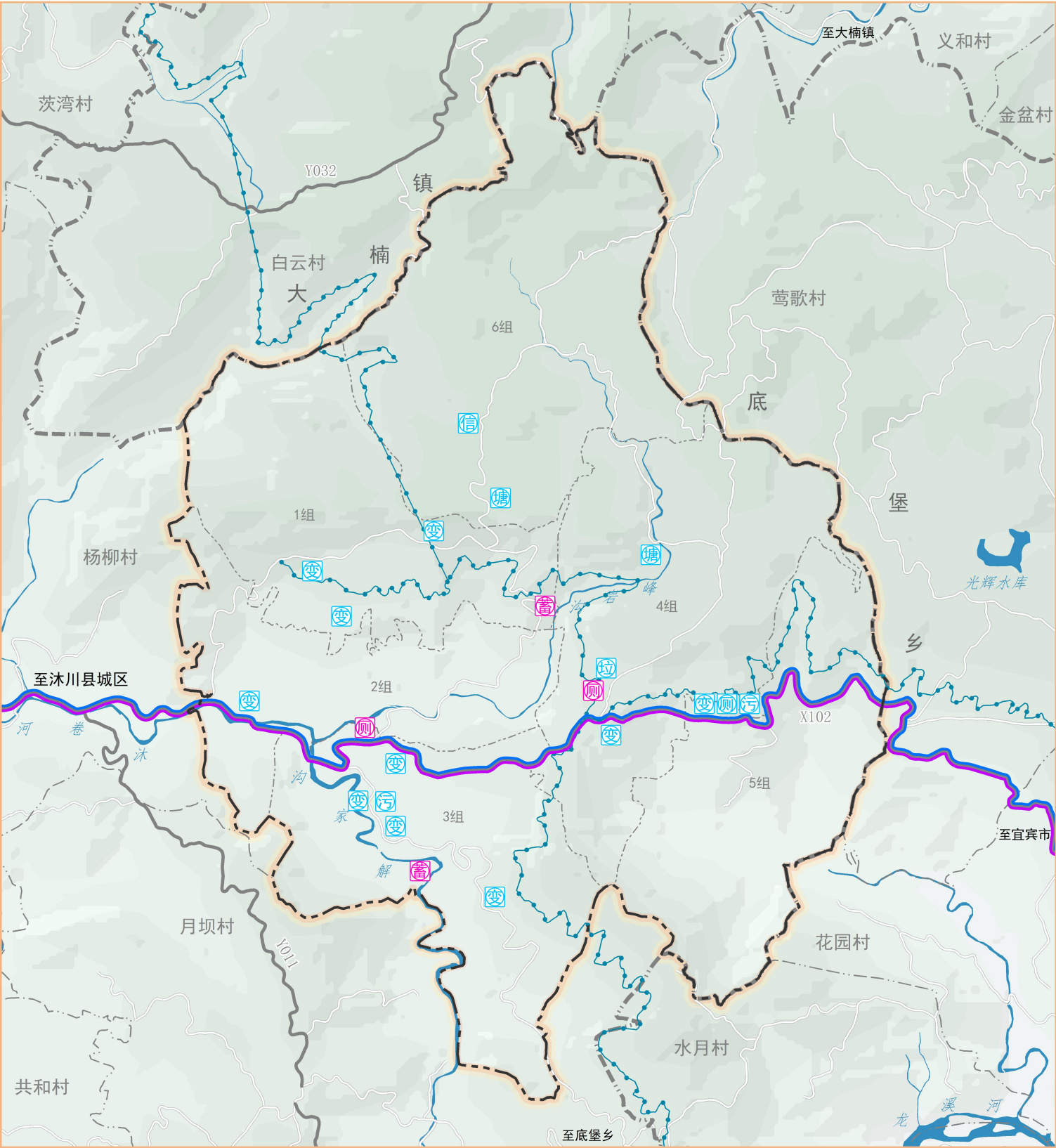
(注：蓝色表示现状设施，粉色表示规划设施)

09 道路交通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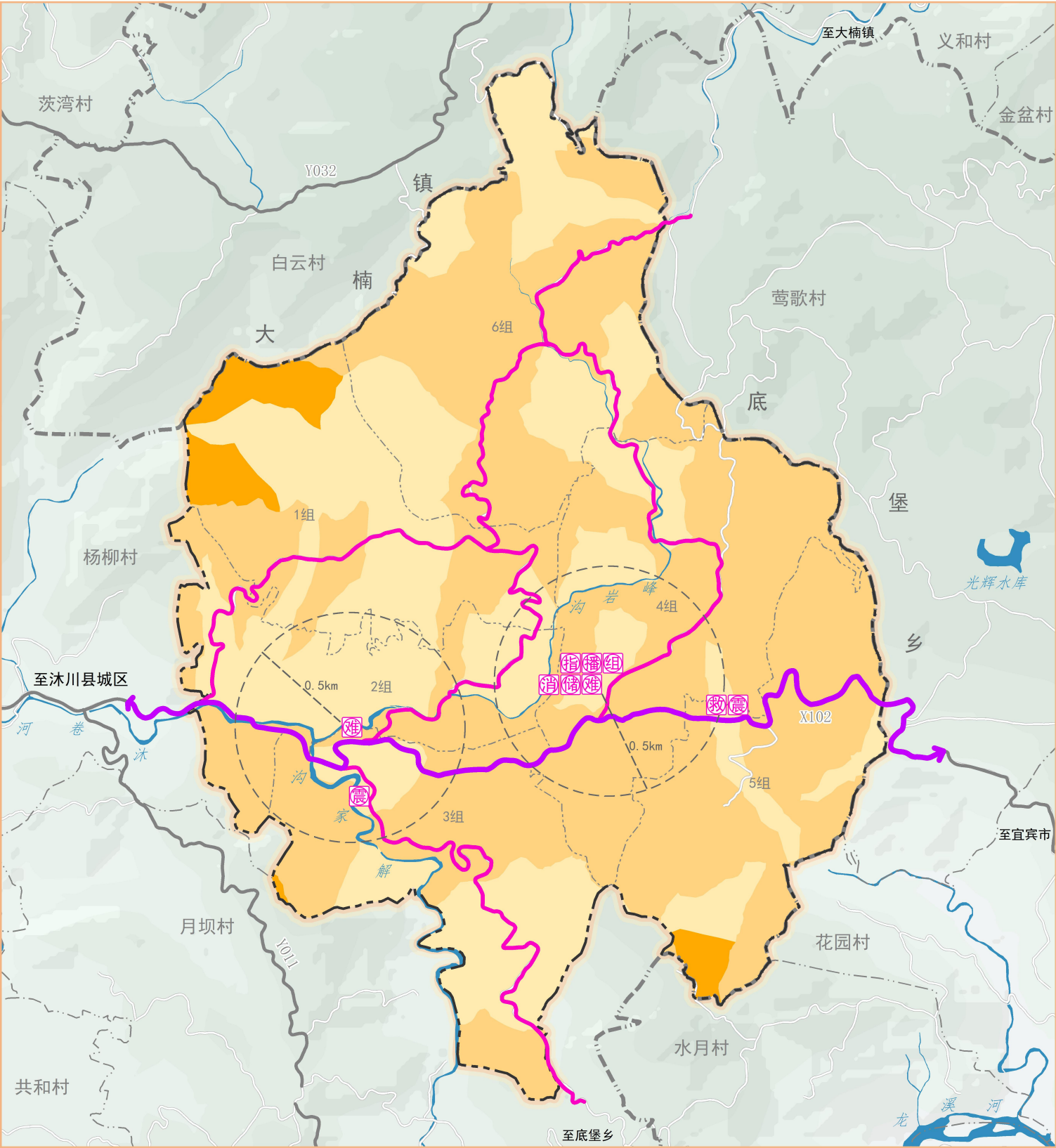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2025—2035年）

10 市政设施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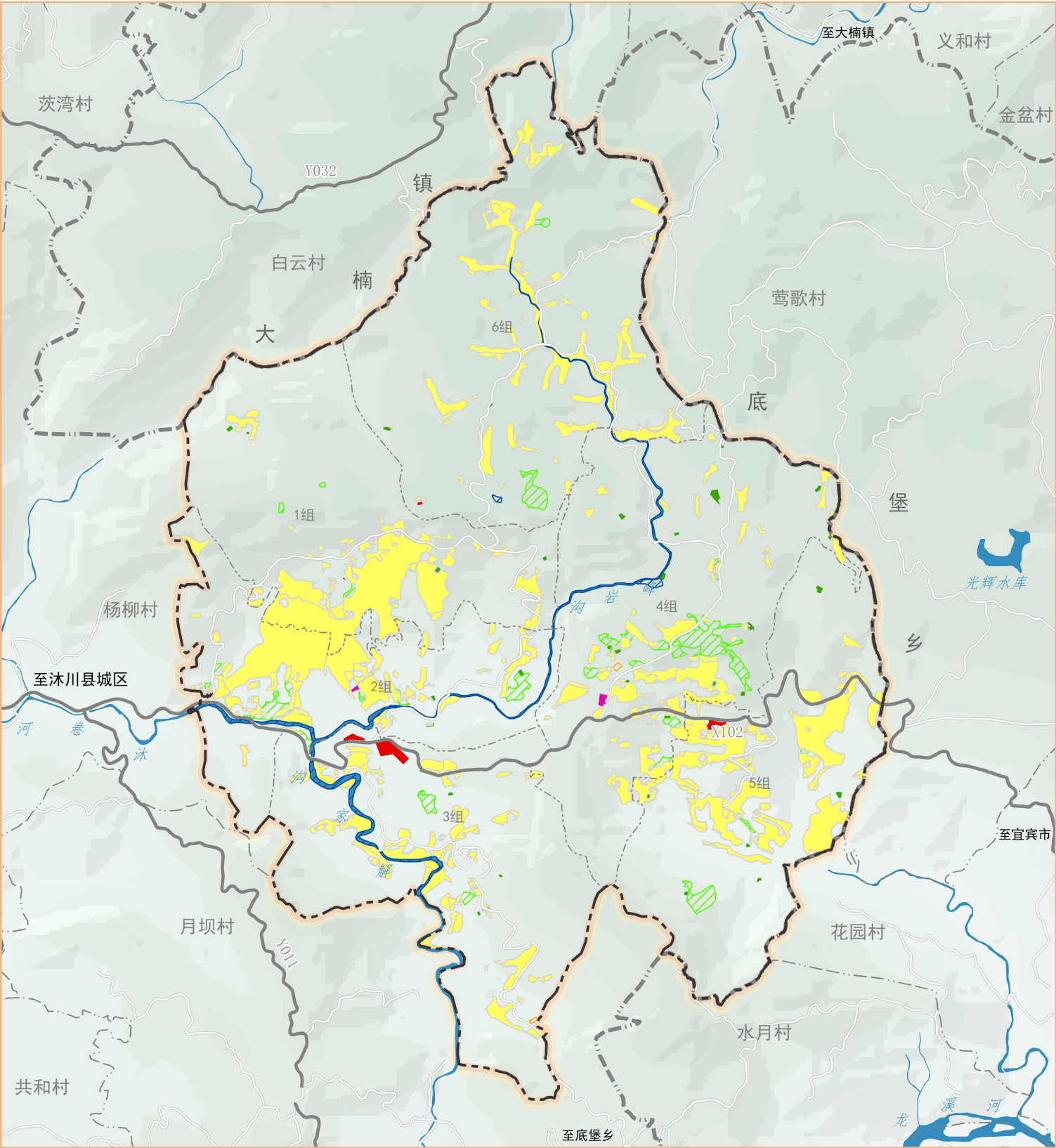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2025—2035年）

11 综合防灾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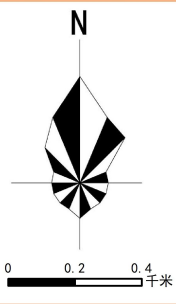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2025—2035年）

12 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保护修复规划图



图例	土地综合整治和生态保护修复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位置	规模/数量	备注
规划范围	1	高标准农田建设	1-6组	88.20公顷	
镇界	2	农用地整治	农用地整治新增耕地	2-5组	0.16公顷
村界	3	耕地恢复资源	耕地恢复资源	1-6组	9.70公顷
组界	4	建设用地整治	增减挂钩	1-6组	2.19公顷
县乡道	5	低效用地再开发	低效用地再开发	2、4组	0.20公顷
村道	6	生态保护与修复	河流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1-4、6组	5.81公里
陆地水域	7	山坪塘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山坪塘水环境综合整治工程	4、6组	2处



建筑风貌引导



改造后



以统筹规划、整体管控为原则，对规划区域内既有及新建建筑实施全要素、系统化、一体化管理。以体量尺度、色彩材质、屋面立面为核心管控要点，严格规范建筑规模、高度、轮廓与界面表达，强化建筑与自然环境、田园肌理的空间协调。深度挖掘并传承本土人文底蕴与自然禀赋，将田园风光特质、地域文化基因、乡土建造技艺有机融入建筑风貌塑造，杜绝风貌趋同、“千村一面”现象，实现乡村空间价值与文化价值的综合提升。

公共空间引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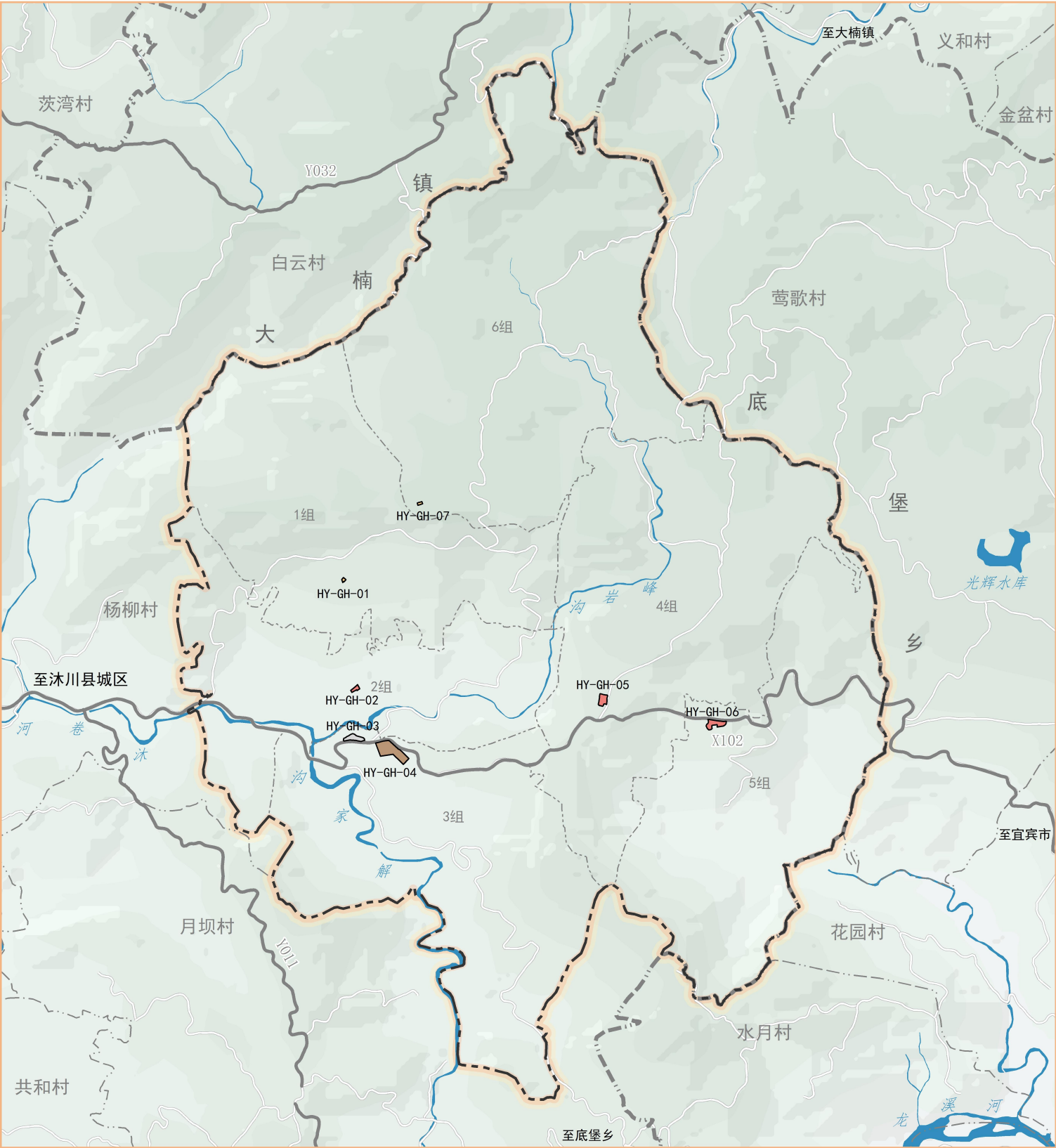
改造后



立足农业生产实际与农民生活习惯，以地域文化传承、功能实用适配、风貌特色塑造为核心，通过系统化设计与精准整治，将村内标识、公共广场、道路空间有机串联，形成兼具生产服务性、生活舒适性与文化辨识度的公共空间，持续提升乡村凝聚力与整体宜居品质。

沐川县沐溪镇火岩村村规划（2025—2035年）

14 地块控制图则



图例

规划范围

镇界

村界

组界

县乡道

村道

陆地水域

农村宅基地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工业用地

社会停车场用地

地块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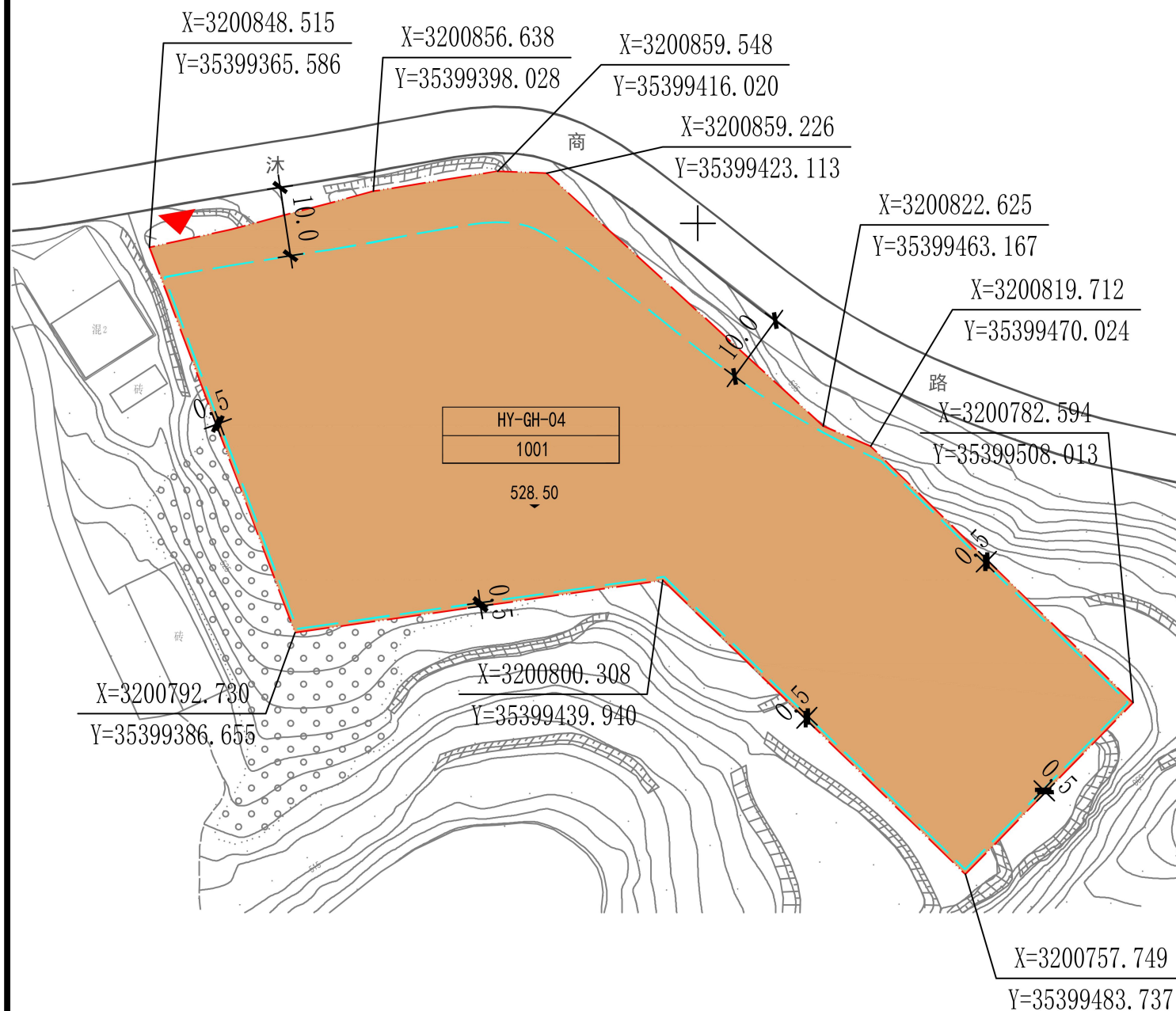
地块控制指标表						
地块编码	用地性质	用地面积 (m²)	容积率	建筑密度/建筑系数 (工业用地)	建筑高度 (m)	备注
HF-QH-01	农村宅基地	199.94	—	—	≤12	新建农房1户
HF-QH-02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527.73	—	—	≤12	粮油加工区服务中心 (乐府道土 (2024) 85号)
HF-QH-03	社会停车场用地	1729.51	—	—	—	王家坝生态停车场
HF-QH-04	工业用地	6386.02	≥1.1	≥40	≤24	根据《乐山市城市控制性详细规划技术规定》(2022年)、《电动汽车分散充电设施工程技术标准》(GB/T 51313-2018) 相关要求进行调整。
HF-QH-05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1507.26	—	—	≤12	王家坝粮油加工和农业服务中心 (乐府道土 (2025) 20号)
HF-QH-06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	2031.76	—	—	≤12	火岩村村委会
HF-QH-07	农村宅基地	210.28	—	—	≤12	文化活动中心

注：①如涉及特殊工艺要求需突破上述规定，应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结合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合理性确定并经过专家论证。
②地块编码采用村名+建设类型+序号，如HF代表“火岩村”，QH代表“规划用地”。
③用地面积计算方法为规划用地面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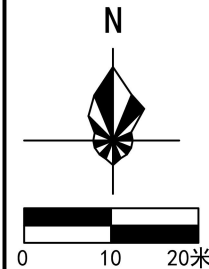
N

0 0.2 0.4 千米

15 重点地块控制图则



地块位置示意图



地块控制指标表

[illegibl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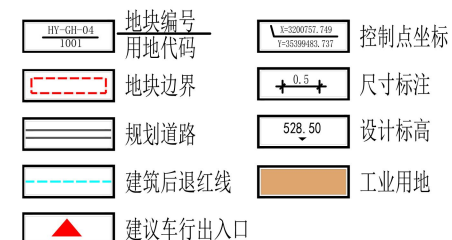
*注：①如涉及特殊工艺要求需突破上述规定，应在确保安全的前提下，结合建设工程设计方案合理性确定并经过专家论证。

②地块控制指标表中地块用地面积为椭圆面积。

要点说明

- 1、地块控制指标中容积率、建筑密度、绿地率、建筑限高等为强制性控制要求。
- 2、建筑以川西风貌为主，长、宽、高比例协调，色彩宜选用白、灰、淡黄等与乡村环境相协调的色系，尽量采用地方建筑材料，如石材（砂岩、石灰岩等）、木材（松、杉等）、灰砖、青瓦等。
- 3、工业用地建筑后退用地红线的距离不应小于0.5米；临乡道及以上公路，从公路用地外缘起向外的距离标准为高速公路不少于30米、国道不少于20米、省道不少于15米、县道不少于10米、乡道不少于5米。
- 4、尺寸标注单位为米。

图例



四川融智绿色创新城乡规划设计咨询有限公司